证券代码：000703　　股票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105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47,783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6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3,00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4,600,000.00元（含增值税），实际收到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2,985,400,000.00元，扣除律师费、会计师验资及鉴证服务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合计人民币2,700,000.00元（含增值税），加上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验资及鉴证服务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人民币979,245.2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3,679,245.28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084号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已将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或签约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0万元（含300,000.00万元），本次项目实施主体为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其中年产50万吨新型功能性纤维技术改造项目已结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50万吨新型功能性纤维技术改造项目	256,500.00	70,000.00
2	年产110万吨新型环保差别化纤维项目	385,000.00	230,000.00
合 计		641,500.00	300,0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7月28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7月8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宁募投项目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海宁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6,601.2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7月2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6年7月1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拟使用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预计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性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7,783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同时，公司将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在使用期限内，若募投项目因实际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出目前的预计，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将仅限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公司向银行借款，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573.40万元（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减去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计算）。

公司承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如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时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3、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荐机构对恒逸石化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104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9日以通讯、网络或其他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7月2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邱奕博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7,783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6-10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6-030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加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加游"）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海加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13,460,000	12.54%	1.37%	2025年7月4日	2026年7月1日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加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331,792	10.95%	34,780,000	0	32.40%	3.55%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团队正常履职，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

（二）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6〕212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首发战略配售股份已全部上市流通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转增0.48股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6/7/9	2026/7/10	2026/7/10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6年6月24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3,871,72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8股，共计转增40,258,426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24,130,147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26/7/9	2026/7/10	2026/7/10

四、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公司本次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本次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行人业务指南》载明的零碎股登记算法进行分配，即按照零碎股份数量大小顺序排列证券账户，零碎股份数量相同的，由电子结算系统随机排列证券账户，按排列顺序依次向每个证券账户分配1股，直至全部转增完成。因每股转增比例非整，投资者获得的零碎股可能被舍尾处理。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来源均为股票溢价发行收入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不涉及扣税情形。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转增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83,871,721	40,258,426	124,130,147
1、A股	83,871,721	40,258,426	124,130,147
三、股份总数	83,871,721	40,258,426	124,130,147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24,130,147股摊薄计算的2025年度每股收益为-0.33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23-80225599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编号：2026-015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毛中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毛中根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毛中根先生离任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毛中根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7.7.16	工作调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二、独立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毛中根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将导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人数、构成不符合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毛中根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后正式生效，在此之前，毛中根先生仍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中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其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毛中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1996　　证券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6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1日，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林集团"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百色丰林人造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色丰林"）收到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百色市右江区税务局（以下简称"税务机关"）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百右税通〔2026〕52765号），要求百色丰林对申请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的部分不符合项进行自查及补正申报。具体详情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的公告》（2026-012）。现将相关情况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公告披露日，百色丰林已向税务机关补缴税款2690.54万元，无需缴纳滞纳金。公司将根据事项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6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17号）。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以下简称"工行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00107273-2026年新片（保）字0083号），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向工行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向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出具《担保函》（编号：26ZT06DB-SCEJ），对下属子公司四川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恩捷"）应向苏美达履行的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单位：如无特殊说明，为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上海恩捷	工行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	25,000.00	25,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4、担保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四川恩捷	苏美达	150,000.00	150,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本保证人同意对在主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产生的应由被保证人承担的所有债务，向苏美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如被保证人未按主合同承担债务，苏美达有权直接要求本保证人承担代为履行或连带责任等，但因被保证人未按主合同约定承担债务，本保证人在本担保函项下累计承担的担保责任不超过壹拾伍亿元人民币。 4、担保期间：每个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均为该主合同项下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经审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35.60%；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605,093.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1.56%。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工行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向苏美达出具的《担保函》。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190.00	51,228.09	是	否
仪征常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	0	是	否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095.20	26,290.10	是	否
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是	否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1,995.00	8,760.0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5,103.5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1.7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常青股份"）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2家子公司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瑞"）提供3,190.00万元担保、仪征常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征常众"）提供2,000.00万元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3家子公司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常阳"）提供1,500.00万元担保、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常庆"）提供7,095.20万元担保、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茂"）提供1,995.00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常青股份	仪征常众	2,000.00	2027年4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常青股份	合肥常茂	1,995.00	2026年12月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常青股份	阜阳常阳	500.00	2027年6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开发区支行
常青股份	阜阳常阳	1,000.00	2027年7月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
常青股份	芜湖常瑞	2,190.00	2026年12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常青股份	芜湖常瑞	1,000.00	2027年6月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常青股份	安庆常庆	7,095.20	2031年12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合计		15,780.2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公司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全 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本次对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 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仪征常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0	3,000.00	3,000.00	2,000.00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8,500.00	-3,000.00	65,500.00	54,418.09
小计	68,500.00	0	68,500.00	56,418.0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06247704XC		
成立时间	2013年02月06日		
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路30号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143.27	106,754.21
	负债总额	82,019.28	64,553.42
	资产净额	43,123.99	42,200.78
	营业收入	23,243.76	78,358.97
	净利润	923.2	271.78

2.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00MA2URQUFX8		
成立时间	2020年05月18日		
注册地	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老峰镇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园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配件表面加工、集中配送、生产、销售。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433.20	78,024.84
	负债总额	90,323.28	71,500.12
	资产净额	7,109.91	6,524.72
	营业收入	16,072.12	36,714.51
	净利润	585.19	-2,379.71

3、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何旭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0652405587		
成立时间	2013年04月01日		
注册地	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与天津路交口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250.44	70,856.74
	负债总额	90,172.84	65,448.68
	资产净额	6,077.60	5,408.07
	营业收入	21,706.76	109,560.96
	净利润	669.54	1,767.87

4、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陶春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00MA2R01J68B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09日		
注册地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翡翠湖路132号		
注册资本	7,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配件表面加工、集中配送、生产、销售；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289.73	35,652.92
	负债总额	34,253.47	30,285.91
	资产净额	6,036.26	5,367.01
	营业收入	10,646.84	30,800.91
	净利润	669.25	2.89

5、仪征常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仪征常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宋方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13311570882		
成立时间	2015年04月09日		
注册地	仪征市新城镇天越大道10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轻量化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816.09	23,755.81
	负债总额	6,087.43	5,927.88
	资产净额	17,728.66	17,827.93
	营业收入	2,445.00	22,179.59
	净利润	-99.26	2,215.4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芜湖常瑞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2,19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2、公司为芜湖常瑞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3、公司为安庆常庆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7,095.2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4、公司为合肥常茂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1,995.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5、公司为阜阳常阳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开发区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6、公司为阜阳常阳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7、公司为仪征常众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均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35,103.5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净资产比例为61.74%，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6-073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10元/股（含本数）。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0000元（含税），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19日。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及利润分配情况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1.1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1.08元/股（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8,975,3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及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487,6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股份回购实施进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2,19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最高成交价为14.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68元/股，成交金额为311,132,511.5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等符合《回购报告书》；

（二）公司回购股份价格均未超过回购方案规定的价格上限，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回购金额未超过回购方案规定的资金总额上限；

（三）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032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1.09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回购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016）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65,2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03%，最高成交价为27.2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6.9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313,297.27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资金来源均符合股份回购方案的有关规定。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介绍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及2026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

近日，公司已完成关于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790446794l

名称：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9751.894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年09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吴立华

住所：南京市江宁区金鑫中路99号（江宁开发区）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教学设备、试验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气设备、软件、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节能技术开发、推广服务、技术咨询；节能工程设计、施工；合同能源管理；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42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湖北辖区上市公司 2026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指导，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北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7月9日（周四）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